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江珮瑜

電話：04-37061288

電子信箱：e-343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5885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來函、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函文、22屆志願服務獎章頒授要點  
(A09030000E\_1130058857A\_senddoc2\_1\_Attach1.pdf、  
A09030000E\_1130058857A\_senddoc2\_1\_Attach2.pdf、  
A09030000E\_1130058857A\_senddoc2\_1\_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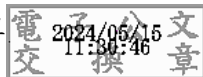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辦理第22屆「志願服務獎章」，請貴校擇優推薦適當人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9日臺教授青字第1130000134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項係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接受衛生福利部指導及補助辦理；隨函檢附來文及附件，推薦期間為113年6月1日至6月30日止（郵戳為憑），推薦表件請以掛號方式逕送該會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